

體育室八十七學年度工作概況

/ 張惠峰、陳明坤

壹、前言

本校各項體育措施，均依部頒(75)參字第04597號「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」辦理，其中除適應學生需求，配合環境條件實施體育正課正常教學，定期辦理學生體能測驗，舉辦全校師生體育活動外，並逐年擴充體育活動場所，增置各項運動設備，藉以提昇活動效果，促進學生身心健康，確實提昇活動效果，促進學生身心健康，確實發揮體育功能，進而達臻學校體育既定目標。

貳、組織概況

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五款規定：體育室下設教學研究、競賽活動、場地器材三組。第廿三條：體育室置主任一人、主持全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，並置組長三人體育教師、運動教練及職員若干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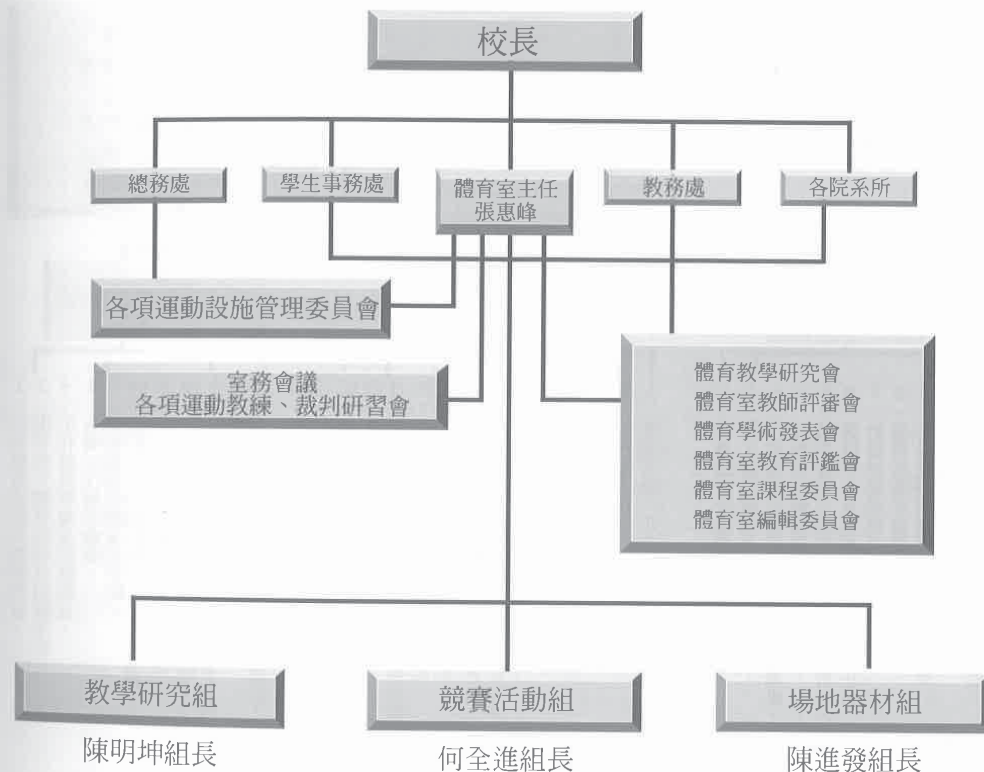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工作職掌

- (一)依本校組織規程規定，辦理全校體育工作。
- (二)處理全校體育行政有關業務。
- (三)擬定體育規章，比賽活動計劃確實實施。
- (四)體育選課教材進度編訂及學生體育成績之考核。
- (五)辦理運動場地規劃、器材添置及維護整修事宜。

二、組織架構與各組工作職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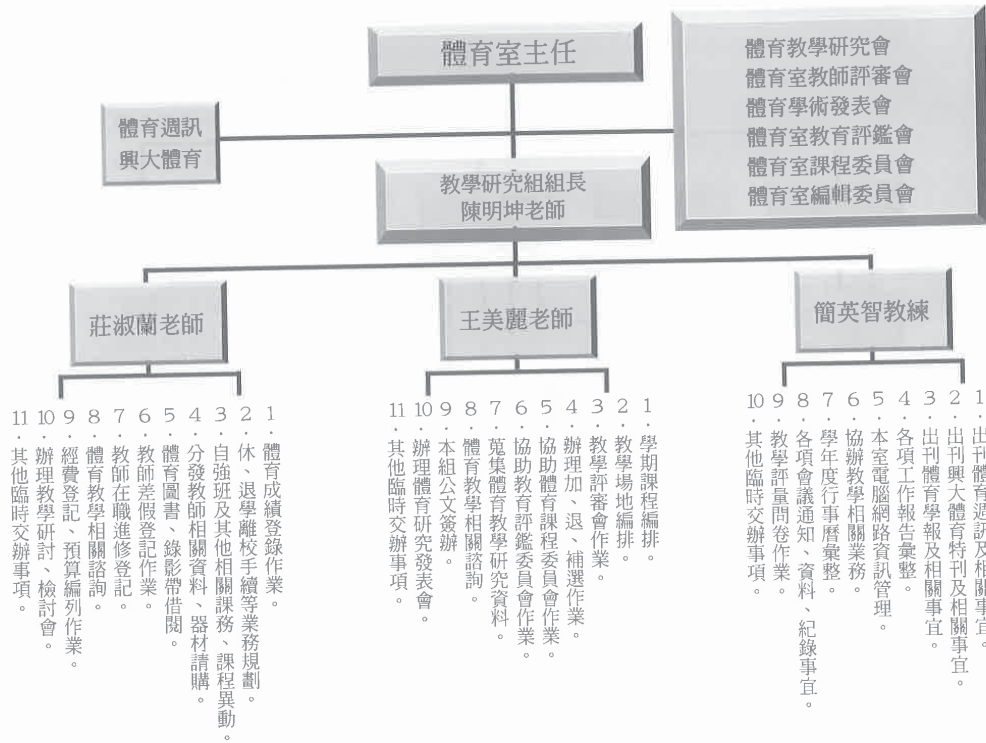
(見表一、表二、表三、表四)

體育室組織架構(表一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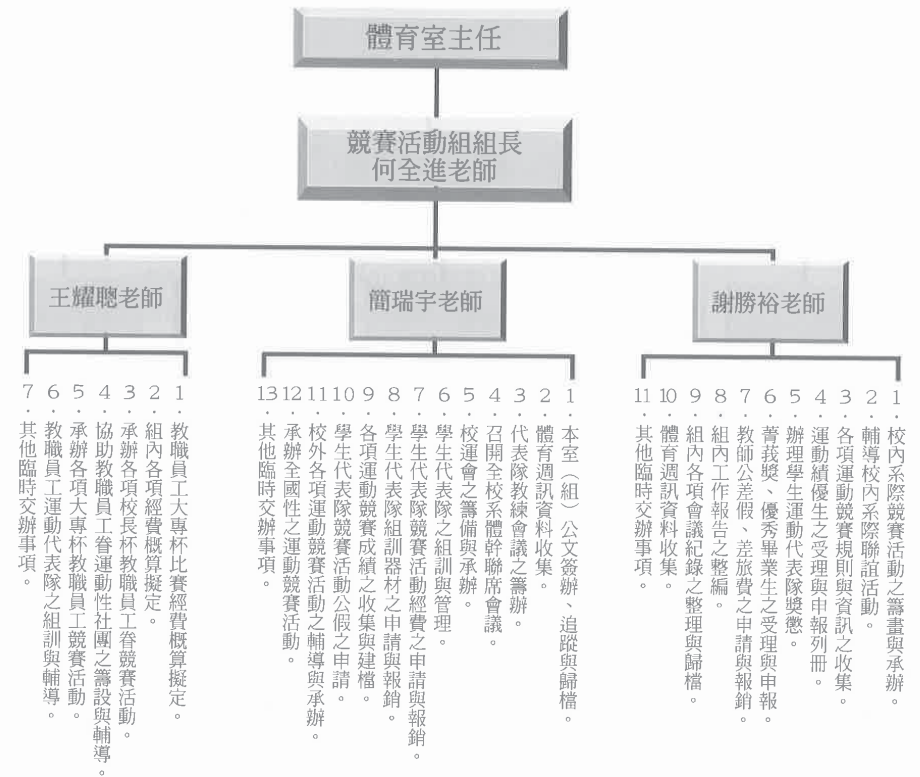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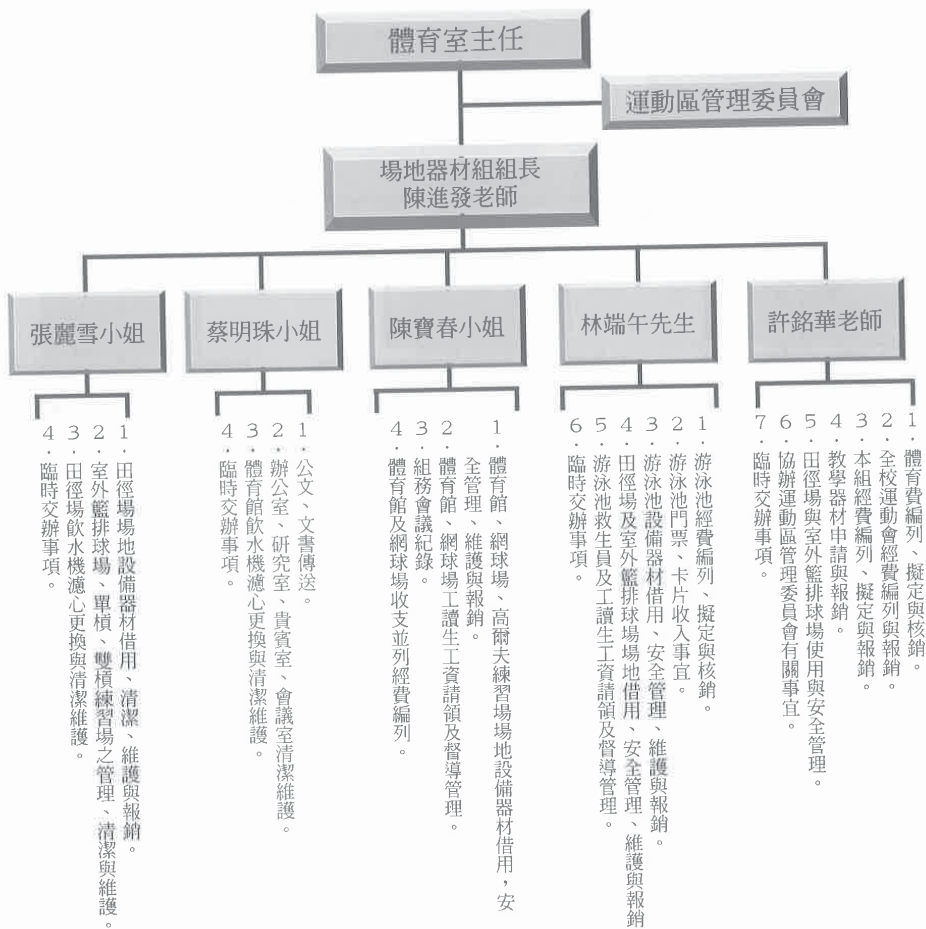
教學研究組職掌表(表二)



競賽活動組職掌表(表三)



場地器材組職掌表(表四)



三、現有人員編制

本室現有人員編制教授二人、副教授三人、講師十人、助教四人、職員三人、運動教練一人、救生員二人、技工一人、工友一人，共二十七人。

四、體育正課實施概況

一、二、三年級為必修，四年級選修。一年級採隨班授課共開設六十小時，二、三、四年級實施興趣選項分組教學，共開設一百二十四小時，設有羽球、桌球、網球、籃球、排球、足球、壘球、木球、游泳、高爾夫、防身術、舞蹈、運動舞蹈等十三項課程。進修部一、二、三年級為必修，四、五年級為選修，共開設六十小時，設有羽球、桌球、網球、籃球、游泳、高爾夫、舞蹈、體適能等八項課程。

五、課外運動競賽

(一)校內活動

1. 舉辦全校運動會，游泳比賽及系際各項球類比賽。
2. 舉辦校長杯各項教職員工球類比賽。
3. 協辦各系學會及各社團主辦之活動。

(二)校外競賽

1. 組訓各項代表隊，參加大專體總主辦之各項比賽。
2. 籌組教職員工代表隊參加比賽。
3. 參加地區性比賽及校際友誼賽。

六、體育設施與管理

(一)現有場地綜合體育館一棟、四百公尺田徑場一面、籃球場十面、排球場八面、網球場五面、網球練習牆一面、室內游泳池五十公尺、二十五公尺各一座、高爾夫練習場一座、休閒健身房、重量訓練室、木球場二座、射箭場、體能訓練場。

(二)每學期定期維護修繕運動場館，增購維修保管運動器材。

(三)擬訂中長期計劃增建運動場館。

(四)經營管理運動場館，增加校務基金收入。

七、各項會議

(一)室務會議：學期初研擬該學期有關事宜，學期末檢討本學期執行成果、困難及有待改進事項。

(二)體育室教師評審會：訂定教師升等、聘任辦法，審查本室同仁之升等



及新進教師之聘任。

- (三)教師研究會：不定期舉行，藉以交換研究心得，以提高教學效果。
- (四)校運籌備會：邀請各處室主管及各院代表研商運動會各項事宜。
- (五)教育評鑑會：每學年定期評鑑各項執行績效，發掘問題改進提昇。
- (六)課程委員會：審核新學期增設課程之教學綱要及核定、調整開課時數。
- (七)運動區管理委員會：每學期召開一次，訂定運動區之管理辦法、修訂收費標準及督導場館之運作。
- (八)編輯委員會：編輯審核興大體育及興大體育學報。
- (九)教練會議：每學期初舉行一次，討論各代表隊組訓及參加比賽事宜。
- (十)各學系體育幹事聯席會議：每學期一次，廣徵同學意見、爭取推展全校體育活動之共識。

參、目標與展望

一、體育行政業務資訊化

成立電腦中心，各辦公室電腦網路連線，加強體育行政、課務及場館管理電腦化，以提升工作效率。

二、加強網路資訊服務

設立體育室網頁，將課程綱要、組織概況、人員編制等上網，供全國查詢。設立電子留言板體育室板，加強行政通知與學生之溝通。

三、提升體育教學及學術研究品質

- (一)體育教學力求樂趣化、多元化、休閒化、生活化。
- (二)成立研究小組，提升學術研究水準。
- (三)提升教師研究水準、加強學術科專長鍛鍊、以落實體育教學多元化、生活化及樂趣化。

四、課外運動競賽

積極推動校內外競賽活動，輔導、組訓各項運動代表隊，提升技術水準為校爭光。加強課外活動，增加學生運動機會。進而主導中部地區各大專院校各類體育活動。

五、運動場地之管理規劃

- (一)訂定中長期目標、配合時勢潮流，增建場館之軟硬體建設，以符合學生之需求。

- (二)加強運動場館之規劃管理，完成「以館養館」、「自給自足」的目標。

六、人事規劃

- (一)提昇本校體育教師素質，博、碩士優先錄用。
- (二)鼓勵教師多參加國內外學術發表並發表論文。
- (三)鼓勵教師在職進修或出國深造。

肆、急待解決之問題

一、教學研究：

- (一)教學場地尚嫌不足，應增建棒壘球場地以應教學及活動之須。
- (二)缺乏圖書、儀器設備，研究發展受限。

二、運動競賽：

- (一)學生競賽活動經費不敷使用。
- (二)代表隊教練指導費獎勵制度未能明訂，士氣有待提昇。

三、場地器材：

- (一)本室原有男性工友退休，僅一名女性工友負責田徑場、室外籃、排球場之清潔維護及器材借用等工作，深感人力匱乏。
- (二)體育館木質地板年久失修，防滑油漆脫落，多處球場塌陷，球場界線模糊不清。

伍、結語

本校體育設施若予有效規劃，應堪稱完善，組織架構亦相當完整，各項制度及會議功能健全，加以本室所有同仁努力不懈、克盡職責，在教學技能方法、競賽活動及場地管理等方面均有效提升。然歷經時代變遷，諸多法章規程之限制；似未能充分有效發揮真正功能，實為美中不足。為求突破現有困境，以滿足未來全校師生在體育運動及教學活動上之需求，有賴全體同仁群策群力，加速步幅、勇往直前，本校體育運動之蓬勃發展績效，當指日可待。